

真理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251新北市淡水區真理街32號

聯絡人：林秀玲

電話：(02)26212121 分機 1031

電子郵件：au1508@mail.a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1日

發文字號：真大秘字第10610043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蔡維民副校長承董事會決議通過聘任為代理校長，並奉教育部
106年11月21日臺教高（三）字第1060166645號函核定，自106年12
月1日接篆視事，敬請查照並祈時賜教益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、中華民國私立大學校院協進會、新北市政府、臺南市政府、新北市
淡水區公所、臺南市麻豆區公所

副本：電子章
106/12/01
16:07:24

